

魏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指引，紧密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认真贯彻各级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回应社会关切。一年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结合工作实际，深化信息公开，不断增强退役军人工作的透明度，充分发挥信息化网络化的宣传优势，不断巩固完善我局信息公开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加强组织，持续巩固完善信息公开工作。2024 年局党组班子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及时调整了领导小组成员，并对领导小组成员进行了合理调配和数量精减。在局领导小组集体领导下，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目标责任更加明确，有力地推动了各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的贯彻落实。在实践中不断积累了经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制度和流程也不断得到进一步规范。

（二）建立健全信息收集、审查、处理机制。在日常工作中，由办公室主动收集各业务线上产生的政府信息。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结合我局公文制作和运转流程，经审查依法应当公开的事项，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确保政府信息规范管理。

（三）今年我局规范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流程，明确各科室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强化制度保障。组织办公室全体工作人员学习政务公开新条例，确保规范办理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和重点工作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各科室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公开内容广度和深度不够，三是信息公开形式有待拓展。下一步，我局将从以下方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信息联络人员与业务科室、有关单位的衔接与沟通, 努力将信息收集与公开同步进行，确保信息的及时、准确、全面；二是加强对信息联络人员的培训，着力提高机关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开阔工作人员视野，加强信息内容提炼和升华；三是

通过增加公开栏等形式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积极探索新措施、新方法，丰富形式，创新手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

